

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0651-21101143)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巴彦淖尔市, 临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52.6 万元，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1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1 年 09 月 0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09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泰城御景 13 号楼 14 楼办公区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 年 09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泰城御景 13 号楼 14 楼办公区会议室

七、其他

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纯电动公交车采购，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纯电动公交车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0651-21101143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交货时间：招标人指定时间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辆）	预算金额（元）	技术规格及参数
1	纯电动公交车	6	2526000	详见招标文件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必须是所投产品的生产（制造）商或销售（代理）商，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与采购内容相符；
- 3、生产厂家须通过 ISO9001 质量认证和 IATF16949:2016 达标证书，并具有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4、投标车型已取得国家工信部汽车产品公告，且新能源公交车投标车型为国家《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示范推广应用工程推荐车型目录》内产品，满足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
- 5、投标车型必须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含发改委）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中已公告的整车产品
- 6、投标人中标后有能力在公交公司建立售后服务站点，并派驻专业纯电动车辆售后服务人员
- 7、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站的无行贿犯罪查询截图；
- 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网页截图；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同一母公司多家子公司参加投标
- 10、中标方须积极配合采购方对于本批车辆的地方补贴申领工作。

三、招标文件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8月26日至2021年9月1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



时，下午 15:0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周六日休息，下同），到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市分公司（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泰城御景 13 号楼 14 楼）购买招标文件。2. 购买招标文件时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办理，需查验下述证件及证明文件，下述证件均须提供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贰份），对合格者出售招标文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即可）；

(2)、法定代表人报名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报名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及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开户许可证；

(4)、投标车型必须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中已公告的整车产品，且满足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

(5)、投标车型必须在工信部发布的有效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内；

(6)、投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站的无行贿犯罪查询截图；

(7)、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网页截图；

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现场递交纸版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3、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及“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六、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通政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

邮政编码：015000

联 系 人：秦先生

联系电话：15147906662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泰城御景 13 号楼 14 楼

邮政编码：015000

联 系 人：刘宇波

联系电话：0478-8928891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8 月 25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巴彦淖尔市城通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通政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

联 系 人：秦先生

电 话：15147906662

电子邮件：88453569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泰城御景 13 号楼 14 楼办公区

联 系 人：刘宇波

电 话：0478-892889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电子邮件: 88453569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扫描全能王 创建